



(19) 中華民國智慧財產局

(12) 發明說明書公開本

(11) 公開編號：TW 201623716 A

(43) 公開日：中華民國 105 (2016) 年 07 月 01 日

(21) 申請案號：104133668

(22) 申請日：中華民國 104 (2015) 年 10 月 14 日

(51) Int. Cl. : D04B7/28 (2006.01)

D04B1/00 (2006.01)

(30) 優先權：2014/10/17 日本

JP2014-213029

(71) 申請人：島精機製作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本) SHIMA SEIKI MANUFACTURING LTD. (JP)
日本

(72) 發明人：寺井健太 TERAJI, KENTA (JP)；島崎宜紀 SHIMASAKI, YOSHINORI (JP)

(74) 代理人：閻啟泰；林景郁

申請實體審查：無 申請專利範圍項數：9 項 圖式數：6 共 28 頁

(54) 名稱

編織物之編織方法

METHOD FOR KNITTING KNITTED FABRIC

(57) 摘要

本發明之課題在於提供一種可使用橫編機形成新穎形狀之裝飾單元的編織物之編織方法。

於基底編織物部 1 之表面形成裝飾單元 2，該裝飾單元 2 係由沿基底編織物部 1 之編織寬度方向延伸之下邊 2D、自下邊 2D 之左端部向與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左邊 2L、及自下邊 2D 之右端部向與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右邊 2R 構成。下邊 2D 係由沿基底編織物部 1 之編織寬度方向延伸之過渡紗線構成。又，左邊 2L 及右邊 2R 係由沿與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伸展之紗環構成。過渡紗線及紗環係同時編織。

指定代表圖：

符號簡單說明：

- 1 . . . 基底編織物部
- 2 . . . 裝飾單元
- 2D . . . 下邊
- 2U . . . 上邊
- 2L . . . 左邊
- 2R . . . 右邊
- 100 . . . 鞋面(編織物)
- 110 . . . 腳背覆蓋部
- 111 . . . 裝飾花紋
- 112 . . . 腳背部
- 113 . . . 側部
- 120 . . . 腳底覆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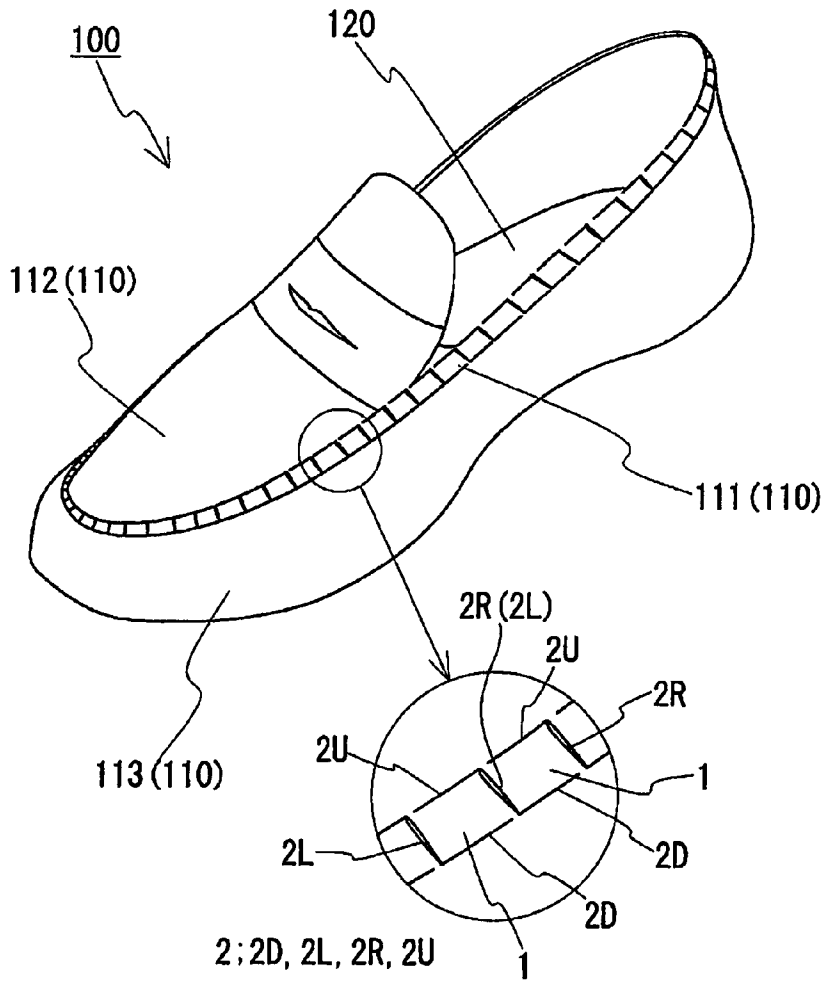


圖 1

201623716

201623716

發明摘要

※ 申請案號： 104133668

※ 申請日： 104.10.14

※IPC 分類：

D04B7/28
D04B1/00

(2006.01)

(2006.01)

【發明名稱】(中文/英文)

編織物之編織方法

METHOD FOR KNITTING KNITTED FABRIC

【中文】

本發明之課題在於提供一種可使用橫編機形成新穎形狀之裝飾單元的編織物之編織方法。

於基底編織物部 1 之表面形成裝飾單元 2，該裝飾單元 2 係由沿基底編織物部 1 之編織寬度方向延伸之下邊 2D、自下邊 2D 之左端部向與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左邊 2L、及自下邊 2D 之右端部向與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右邊 2R 構成。下邊 2D 係由沿基底編織物部 1 之編織寬度方向延伸之過渡紗線構成。又，左邊 2L 及右邊 2R 係由沿與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伸展之紗環構成。過渡紗線及紗環係同時編織。

【英文】

無

【代表圖】

【本案指定代表圖】：第（ 1 ）圖。

【本代表圖之符號簡單說明】：

- 1 基底編織物部
- 2 裝飾單元
- 2D 下邊
- 2U 上邊
- 2L 左邊
- 2R 右邊
- 100 鞋面（編織物）
- 110 腳背覆蓋部
- 111 裝飾花紋
- 112 腳背部
- 113 側部
- 120 腳底覆蓋部

【本案若有化學式時，請揭示最能顯示發明特徵的化學式】：

無

發明專利說明書

(本說明書格式、順序，請勿任意更動)

【發明名稱】(中文/英文)

編織物之編織方法

METHOD FOR KNITTING KNITTED FABRIC

【技術領域】

【0001】 本發明係關於一種可於構成編織物之基底編織物部加上藉由縫製形成之新穎形狀之裝飾的編織物之編織方法。

【先前技術】

【0002】 目前係使用橫編機編織具有各種編織組織之編織物。例如，專利文獻 1 中揭示有於作為編織物本體之基底編織物部，編入不同於編織成基底編織物部之基底編織紗線的編織紗線（裝飾編織紗線）的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及由該編織方法編織出的編織物。裝飾編織紗線係跨於基底編織物部之表側面上之 2 點間以裝飾編織物之表面。

【0003】 另一方面，一直以來係藉由縫製對編織物之表面進行裝飾。若為縫製，則可將任何形狀之裝飾花紋、例如由方框形狀之裝飾單元連成之裝飾花紋等形成於編織物。

[先前技術文獻]

[專利文獻]

【0004】 [專利文獻 1]日本專利特開 2008-303489 號公報

【發明內容】

[發明所欲解決之問題]

【0005】 藉由縫製形成裝飾花紋，係於編織基底編織物部之後與編織

作業獨立地進行，故而非常費工夫。為了以良好之生產性提供編織物，只要使用上述專利文獻 1 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等由橫編機編織裝飾花紋即可，但專利文獻 1 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可編織的裝飾花紋之形狀有限。因此，希望開發出使用橫編機將新穎形狀之裝飾花紋形成於基底編織物的編織物之編織方法。若獲得可形成新穎形狀之裝飾花紋的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則能夠以良好之生產性向消費者提供多樣設計之編織物。

【0006】 本發明係鑒於上述情況完成，其目的之一在提供一種可使用橫編機形成新穎形狀之裝飾花紋的編織物之編織方法。

[解決問題之技術手段]

【0007】 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係使用具備前後對向之一針床及另一針床、及向該等針床之編織針供給編織紗線之複數個供線口的橫編機編織基底編織物部，且將不同於編織成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基底編織紗線的裝飾編織紗線編入上述基底編織物部。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中，藉由下述步驟 α ~ 下述步驟 ϵ 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表面形成裝飾單元，該裝飾單元係由沿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方向延伸之下邊、自上述下邊之左端部向與上述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左邊、及自上述下邊之右端部向與上述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右邊構成，

[步驟 α]……作為形成上述下邊之準備，使勾止於上述一針床之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一部分紗環向上述另一針床移環，以至少使作為形成上述左邊之起點的左側起點紗環與作為形成上述右邊之起點的右側起點紗環保留於上述一針床；

[步驟 β]……使用上述裝飾編織紗線，編織於上述左側起點紗環之經行

(wale) 方向連續之左邊紗環、及於上述右側起點紗環之經行方向連續之右邊紗環，且於位於上述左邊紗環與上述右邊紗環之間的空針形成開口環；

[步驟 γ]……使上述開口環脫離編織針，於上述左邊紗環與上述右邊紗環之間，形成由橫穿上述步驟 α 中向上述另一針床移環之紗環之表側（即，該紗環之上述一針床側）的上述裝飾編織紗線構成的上述下邊；

[步驟 δ]……使上述左邊紗環及上述右邊紗環勾止於上述一針床，維持該狀態增加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緯列數（course）；

[步驟 ε]……使上述左邊紗環及上述右邊紗環與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紗環重疊並予以固定，形成由上述左邊紗環構成之上述左邊與由上述右邊紗環構成之上述右邊。

【0008】 作為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之一形態，可列舉如下形態：於上述步驟 α 中，使複數個上述左側起點紗環與複數個上述右側起點紗環保留於上述一針床。當編織沿編織寬度方向鄰接之複數個裝飾單元時，如後述之實施形態 1 所示，位於左側之用於形成裝飾單元之右側起點紗環亦可兼用作位於右側之用於形成裝飾單元的左側起點紗環。當然，於沿編織寬度方向編織鄰接之複數個裝飾單元時，亦可使所有起點紗環為不同的紗環。

【0009】 作為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之一形態，可列舉如下形態：藉由下述步驟 ζ 、 η ，形成連結上述左邊之上端與上述右邊之上端的上邊，

[步驟 ζ]……於上述步驟 ε 之後，作為形成上述上邊之準備，使勾止於上述一針床之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一部分紗環向上述另一針床移環，以至

少使用於固定上述上邊之左端的左固定紗環與用於固定上述上邊之右端的右固定紗環保留於上述一針床；

[步驟 η]……使用上述裝飾編織紗線於上述左固定紗環與上述右固定紗環進行半織針法 (tuck)，且於兩固定紗環之間進行不織針法 (miss)，於兩固定紗環之間形成橫穿上述步驟 ζ 中移環至上述另一針床之紗環表側的上述上邊。

【0010】 作為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之一形態，可列舉如下形態：於上述步驟 δ 中，藉由進行下述步驟 $\delta 1$ 至步驟 $\delta 3$ 使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形成為管狀，

[步驟 $\delta 1$]……使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分歧為由上述一針床編織之基底前部與由上述另一針床編織之基底後部；

[步驟 $\delta 2$]……至少增加上述基底前部之緯列數；

[步驟 $\delta 3$]……藉由編織連結上述基底前部與上述基底後部。

【0011】 作為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之一形態，可列舉如下形態：在自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勾止於上述一針床與上述另一針床、且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無空針之狀態起編織上述裝飾單元時，於上述步驟 α 之前，藉由移環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形成空針。

[發明效果]

【0012】 根據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可形成由排列於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方向之下邊、以及自該下邊之兩端部向與下邊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左邊及右邊構成的新穎形狀之裝飾單元。若組合該基本形狀之裝飾單元，則如後述之實施形態所示，能以無縫製之方式使多樣設計之裝飾花

紋形成於基底編織物部。

【0013】 根據於步驟 α 中形成複數個起點紗環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可編織成具有於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方向排列有複數個裝飾單元之組織花紋的編織物。

【0014】 根據於步驟 ε 之後進行步驟 ζ 、 η 的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可形成具有連結右邊之上端與左邊之上端的上邊的方框形狀之裝飾單元。

【0015】 根據於步驟 δ 中進行步驟 $\delta 1 \sim \delta 3$ 的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可使基底編織物部之形成有裝飾單元之部分形成為以編織寬度方向為軸的管狀。形成為管狀之部分成為較其他部分更鼓起之狀態，故而，能強調出形成於呈管狀之部分的裝飾單元。

【0016】 根據於步驟 α 之前藉由移環於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形成空針的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即便基底編織物部以總針狀態勾止於前後針床，亦可形成裝飾單元。

【圖式簡單說明】

【0017】

圖 1 係實施形態 1 之鞋面之概略立體圖。

圖 2 係示意方式顯示實施形態 1 之鞋面之編織順序的編織概念圖。

圖 3 係實施形態 1 之鞋面所具有之裝飾單元之編織步驟圖。

圖 4 係繼圖 3 後之裝飾單元之編織步驟圖。

圖 5 係繼圖 4 後之裝飾單元之編織步驟圖。

圖 6 (A) ~ (D) 係顯示應用實施形態 1 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編織的

裝飾單元之一例的示意圖。

【實施方式】

【0018】 以下，根據圖式對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之實施形態進行說明。對於使用雙針床橫編機之編織例進行說明，該雙針床橫編機具備沿左右方向延伸且於前後方向彼此對向之前針床（以下稱為 FB）與後針床（以下稱為 BB）、及供給編織紗線之供線口，BB 可左右移動且可進行紗環之移環。當然，使用之橫編機並不限於雙針床橫編機，例如亦可為四針床橫編機。

【0019】 <實施形態 1>

《整體構成》

實施形態 1 中，以圖 1 所示之鞋面（編織物）100 為例對本發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進行說明。該鞋面 100 係由覆蓋腳之腳背側部分的腳背覆蓋部 110、及覆蓋腳底之腳底覆蓋部 120 構成，且係藉由橫編機以無縫製之方式編織。於腳背覆蓋部 110 形成有由方框形狀之裝飾單元 2 連結成鏈狀而成的裝飾花紋 111。裝飾花紋 111 看似藉由縫製形成，但係藉由編織形成。此處，為求方便，將腳背覆蓋部 110 中較裝飾花紋 111 更靠上側之部分稱為腳背部 112，將下側之部分稱為側部 113。

【0020】 方框形狀之裝飾單元 2 係由下邊 2D、左邊 2L、右邊 2R 及上邊 2U 構成。上述下邊 2D 及上邊 2U 係由沿基底編織物部 1（腳背覆蓋部 110）之編織寬度方向延伸的過渡紗線構成。另一方面，左邊 2L 及右邊 2R 係由沿基底編織物部 1 之經行方向（與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伸展的紗環構成。構成左邊 2L 之紗環係連結於構成下邊 2D 之過渡紗線之左端部。

另一方面，構成右邊 2R 之紗環看似未連結於下邊 2D 之右端部。其原因在於，為了使裝飾單元 2 成為縫製狀外觀，而勉強地將下邊 2D 之右端部之一部分配置於基底編織物部 1 之底側，實際上，構成右邊 2R 之紗環係於基底編織物部 1 之底側連結於構成下邊 2D 之過渡紗線。又，本例中，左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右邊 2R 兼用作右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具備該等邊 2D、2L、2R、2U 之裝飾單元 2 係使用橫編機以無縫製之方式編織。以下，對編織裝飾單元 2 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進行說明。

【0021】 《鞋面之編織方法》

於說明裝飾單元 2 之編織順序之前，首先對鞋面 100 之整體編織順序進行說明。鞋面 100 例如可依圖 2 所示之順序編織。按照圖 2 所示之順序，於針床上橫向編織鞋面 100。圖 2 中，對於形成有裝飾花紋 111 之部分、側部 113、及腳底覆蓋部 120，僅示出右側部分，其等之左側部分係位於右側部分之裡側。

【0022】 圖 2 中，首先於 FB 與 BB 形成編織起始部 100s。接續該編織起始部 100s 使用 FB（或 BB）編織腳背覆蓋部 110 之腳背部 112。繼而，於使用 FB 與 BB 編織出形成有裝飾花紋 111 之部分後，藉由利用 FB 與 BB 之筒狀編織或往返編織來編織腳背覆蓋部 110 之側部 113。然後，利用 FB 與 BB 分別進行往返編織，以編織腳底覆蓋部 120 之右側部分與左側部分，最後藉由編織將該等右側部分與左側部分接合。

【0023】 《類似縫製之裝飾花紋之編織》

形成有圖 2 所示之裝飾花紋 111 之部分可依據圖 3~5 所示之編織步驟圖編織。圖 3~5 之左欄之『S+數字』表示編織步驟之編號，右欄顯示 FB

與 BB 之紗環之形成狀態。各步驟中實際已編織之部分係由粗線表示。又，圖中之大寫字母表示編織針之位置。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係由方框標記表示，基底編織物部 1B 之紗環係由五邊形標記表示，由不同於編織成基底編織物部 1F、1B 之基底編織紗線 Y7 的裝飾編織紗線 Y8 編織的紗環係由圓圈標記表示。雙重標記表示重疊紗環。

【0024】 S0 中，顯示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B ~P、基底編織物部 1B 之紗環勾止於 BB 之編織針 B~P 的狀態。該等基底編織物部 1F、1B 係由基底編織紗線 Y7 編織而成。基底編織紗線 Y7 可使用絨紗線 (wool)、彈力紗線或熱熔紗線等。當於鞋面形成裝飾花紋 111 時，基底編織紗線 Y7 較佳為熱熔紗線。於基底編織物部 1F、1B 之編織寬度內未形成空針，而成為由緊密之紗環構成的基底編織物部 1F、1B。自該狀態起進行裝飾單元 111 (參照圖 1、2) 之編織。

【0025】 S1 中，使基底編織物部 1F、1B 之一部分於編織寬度方向移動，於基底編織物部 1F、1B 之編織寬度內形成空針。形成於 BB (FB) 之空針係用於當於基底編織物部 1F (1B) 形成裝飾單元 2 時，供基底編織物部 1F (1B) 之紗環暫時存放 (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存放操作可參照以下之 S2)。又，空針之形成位置可以當將基底編織物部 1F (1B) 存放於 BB (FB) 時紗環之移動距離變小之方式選擇。本例中，藉由使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E、G、K、M 及 BB 之編織針 E、G、K、M 的紗環與紙面左鄰之紗環重疊，使上述編織針 E、G、K、M 成為空針。再者，於 S2 之後，S1 中形成之重疊紗環並非以雙重標記而是以一重標記表示。

【0026】 S2 中，使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B、F、H、L、N 之基底編織

物部 1F 之紗環向 BB 之編織針 A、E、G、K、M 移環。藉由該移環，使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保留於 FB 之編織針 C、D、I、J、O、P（相當於步驟 α ）。保留於 FB 之紗環之一部分係作為形成圖 1 之圓圈放大圖所示之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 之起點的左側起點紗環 11、及作為形成裝飾單元 2 之右邊 2R 之起點的右側起點紗環 19。具體而言係如下所述。

- FB 之編織針 D 之紗環係用於形成左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 的左側起點紗環 11。

- FB 之編織針 J 之紗環係用於形成左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右邊 2R 的右側起點紗環 19，且係用於形成右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 的左側起點紗環 11。

- FB 之編織針 P 之紗環係用於形成右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右邊 2R 的右側起點紗環 19。

【0027】 S3 中，自供線口 8 供給作為不同於基底編織紗線 Y7 之編織紗線的裝飾編織紗線 Y8，於 FB 之編織針 B、F、H、L、N 形成開口環 25，且形成接續於 FB 之編織針 D、J、P 之起點紗環 11、19 的紗環（相當於步驟 β ）。形成於 FB 之編織針 D 之紗環係成為左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 的左邊紗環 21。形成於 FB 之編織針 J 之紗環係成為左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右邊 2R 的右邊紗環 29，且亦係成為右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 的左邊紗環 21。形成於 FB 之編織針 P 之紗環係成為右側之裝飾單元 2 之右邊 2R 的右邊紗環 29。上述裝飾編織紗線 Y8 係材料、質感、粗細或顏色不同於基底編織紗線 Y7 之編織紗線。尤其是，若使裝飾編織紗線 Y8 之顏色不同於基底編織紗線 Y7 之顏色，則能使裝飾單元 2 醒目。

【0028】 此處，可先形成左邊紗環 21 與右邊紗環 29 中之任一者。關於先形成哪一紗環 21、29，係取決於供線口 8 之移動方向。又，開口環 25 之形成位置並無特別限定。本例中，於 BB 無空針，故而於 FB 形成開口環 25，但於例如使用四針床橫編機時，亦可於上部後針床形成開口環 25。開口環 25，會於接下來之 S4 中脫離針床，故而，可作於任一針床之編織針。

【0029】 S4 中，使 S3 中形成之開口環 25 脫離 FB（相當於步驟 γ ）。其結果，形成由橫穿 S2 中向 BB 移環之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BB 之編織針 A、E、G、K、M 之紗環）之表側的裝飾編織線 Y8 構成的下邊 2D。與脫離 FB 之開口環 25 數量相應地，左邊紗環 21 與右邊紗環 29 之間的紗線長度會變長，故而可使兩個紗環 21、29 增大。S4 中，亦可不僅使開口環 25 脫離 FB，還使勾止有左邊紗環 11 及右邊紗環 19 之 FB 之編織針 D、J、P 自齒口後退，以使左邊紗環 21 及右邊紗環 29 增大。

【0030】 S5 中，使 S2 中暫置於 BB 之編織針 A、E、G、K、M 之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回到 FB 之編織針 B、F、H、L、N。S5 之後，對基底編織物部 1B 亦進行與 S2~S5 相同的編織。S6 顯示對基底編織物部 1B 之編織結束時紗環之勾止狀態、及裝飾編織紗線 Y8 之配置狀態。

【0031】 圖 4 之 S7 中，變更於 FB 之紗環之配置。具體而言，使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C、I、O 之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向 FB 之編織針 D、J、P 移環，且使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D、J、P 之左邊紗環 21 及右邊紗環 29 向 FB 之編織針 E、K、Q 移環。該紗環之配置之變更係用於藉由使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各紗環之間隔變得均等，使接下來於 S8 中編織基底編織物部 1F 時，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各紗環之大小一致。

【0032】 S8 中，使供線口 7 向一方向移動，以於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B、D、F、H、J、L、N、P 之紗環形成新的紗環，並且於 BB 之編織針 E、G、K、M 形成開口環（相當於步驟 $\delta 1$ ）。藉由此 S8，使基底編織物部 1F 分岐為由 FB 編織之基底前部 10F、與由 BB 編織之基底後部 10B。

【0033】 S9 中，於勾止於 BB 之基底後部 10B 之紗環編織新的紗環，S10 中，於勾止於 FB 之基底前部 10F 之紗環編織新的紗環。S9、S10 可根據需要反復操作（相當於步驟 $\delta 2$ ）。根據該反復之次數決定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 及右邊 2R 之長度。若使 S9、S10 反復進行相同次數，則基底編織物部 1F 中形成有裝飾單元 2 之部分的剖面呈大致圓形的管狀。又，藉由使進行 S10 之次數多於進行 S9 之次數、或不進行 S9 僅進行 S10，而成為剖面呈大致 D 字形的管狀。該情況下，能使基底編織物部 1 中接觸穿用者之側成為平坦的形狀。

【0034】 在與基底編織物部 1F 同樣地使基底編織物部 1B 形成為管狀時，亦可連結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端部之孔與基底編織物部 1B 之端部之孔。於將孔連結之情況下，在增加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編織緯列數時，於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編織寬度之外側形成開口環，在編織基底編織物部 1B 時將該開口環編入基底編織物部 1B 即可。

【0035】 S11 中，使勾止於 BB 之編織針 E、G、K、M 之基底後部 10B 與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D、F、J、L 之基底前部 10F 重疊。該 S11 係用於將基底前部 10F 與基底後部 10B 連接之步驟，但於該時間點，兩部分 10F、10B 尚未連接。

【0036】 S11 之後，對於基底編織物部 1B 亦進行與 S8~S11 相同之

編織。S12 顯示在對基底編織物部 1B 之編織結束時紗環的勾止狀態。

【0037】 圖 5 之 S13 中，編織出一緯列的編織基底編織物部 1F、1B（相當於步驟 $\delta 3$ ）。藉由該 S13，使基底編織物部 1F（1B）之基底前部 10F 與基底後部 10B 連接。

【0038】 S14 中，使勾止於 FB 之編織針 B、D、H、J、N、P 之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向 BB 之編織針 C、E、I、K、O、Q 移環。藉由該移環，使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保留於 FB 之編織針 F、L（步驟 ζ ）。FB 之編織針 F 之紗環係用於使圖 1 之圓圈放大圖所示之左側之裝飾單元 2 中的上邊 2U 之左端固定的左固定紗環 13。FB 之紗環 L 係用於使左側之裝飾單元 2 中的上邊 2U 之右端固定的右固定紗環 17，且亦係用於使右側之裝飾單元 2 中的上邊 2U 之左端固定的左固定紗環 13。再者，因紙面之原因，S15 中未顯示用於右側之裝飾單元 2 的右固定紗環 17。

【0039】 S15 中，使供線口 8 向一方向移動，於 FB 之編織針 F、L 之紗環 13、17 進行半織針法，且於其他部分進行不織針法（相當於步驟 η ）。其結果，形成由橫穿 S14 中向 BB 移環之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BB 之編織針 C、E、I、K、O、Q 之紗環）之表側的裝飾編織紗線 Y8 所構成的上邊 2U。

【0040】 S16 中，使 S14 中暫置於 BB 之編織針 C、E、I、K、O、Q 之基底編織物部 1F 之紗環回到 FB 之編織針 B、D、H、J、N、P。S16 之後，對於基底編織物部 1B 亦進行與 S14~S16 相同的編織。S17 顯示在對基底編織物部 1B 進行之編織結束時紗環之勾止狀態、及裝飾編織紗線 Y8 之配置狀態。

【0041】 S18 中，編織出接續於基底編織物部 1F、1B 之紗環、左邊紗環 21 及右邊紗環 29 之經行方向的新的紗環，且於空針編織出以中空箭頭表示之閉口環（相當於步驟 ε ）。藉由該 S18，使左邊紗環 21 及右邊紗環 29 連接於基底編織物部 1F、1B，以形成裝飾單元 2 之左邊 2L 及右邊 2R。此處，S18 中形成之閉口環係用於使圖 3 之 S1 中減少之沿編織寬度方向排列之紗環數量恢復為原來的數量。

【0042】 根據以上說明之編織步驟，可以無縫製之方式於鞋面 100 形成圖 1 所示之裝飾花紋 111。具有此種裝飾花紋 111 之編織物係至今未出現之新穎編織物。

【0043】 <實施形態 2>

藉由應用實施形態 1 中說明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可編織出多種多樣之裝飾單元 2。此種裝飾單元之一例如圖 6 (A) ~ (D) 所示。於圖 6 中，為了便於說明，以粗線表示由紗環構成之左邊 2L 及右邊 2R。

【0044】 圖 6 (A) 中顯示由下邊 2D、左邊 2L 及右邊 2R 構成之裝飾單元 2。當編織此種裝飾單元 2 時，於進行圖 3 之 S1 ~ 圖 5 之 S13 之編織後，不對基底編織物部 1F、1B 進行相當於 S14 ~ S16 之編織，而進行相當於 S18 之編織即可。

【0045】 圖 6 (B) 中顯示左邊 2L 與右邊 2R 傾斜之裝飾單元 2。當編織此種裝飾單元 2 時，於圖 5 之 S17 之後，使左邊紗環 21 及右邊紗環 29 向編織寬度方向不同之位置移動後，進行相當於 S18 之編織即可。於圖 6 (B) 中，下邊 2D 與右邊 2R 連結，但此可藉由於圖 3 之 S2 中僅使起點紗環 11、19 保留於 FB 而達成。

【0046】 圖 6 (C) 中顯示形成為虛線狀之裝飾單元 2。當編織此種裝飾單元 2 時，首先編織虛線狀之下邊 2D 與較短的左邊 2L 及右邊 2R。藉由於圖 3 之 S2 中將位於左側起點紗環 11 與右側起點紗環 19 之間的複數個紗環分配給 FB 與 BB，可編織出下邊 2D。

【0047】 將左邊 2L 及右邊 2R 固定於基底編織物部後，編織出基底編織物部、及接續於左邊 2L (右邊 2R) 之輔助邊 2Lh (輔助邊 2Rh)。輔助邊 2Lh、2Rh 可藉由利用裝飾編織紗線於基底編織物部編織紗環而形成。藉由於圖 5 之 S14 中將位於左固定紗環 13 與右固定紗環 17 之間的複數個紗環分配給 FB 與 BB，可編織出上邊 2U。

【0048】 圖 6 (D) 中顯示沿基底編織物部之經行方向連續之裝飾單元 2。該例中，上段之裝飾單元 2 之下邊 2D 兼用作下段之裝飾單元 2 之上邊 2U。該情況下，編織下段之裝飾單元 2 之下邊 2D、左邊 2L 及右邊 2R 後，編織上段之裝飾單元 2 之下邊 2D、左邊 2L 及右邊 2R 即可。上段之裝飾單元 2 之上邊 2U 可藉由進行與圖 5 之 S14~S16 之編織相同的編織獲得。亦可使下段之裝飾單元 2 與上段之裝飾單元 2 錯開而進行編織。藉此，可形成如由磚塊形成之牆壁般模樣的裝飾。

【0049】 又，雖未圖示，但亦可形成下邊、左邊、右邊構成三角形之裝飾單元。此時，在進行圖 5 之 S18 時，使左邊紗環 21 與右邊紗環 29 重疊即可。

【0050】 亦可使複數個裝飾單元形成於編織寬度方向上分離的位置。左側之裝飾單元與右側之裝飾單元可同時連續地編織。例如，當使供給裝飾編織紗線之供線口向右側移動時，於形成左側之裝飾單元之左邊紗

環、下邊之過渡紗線、右邊紗環後，使裝飾編織紗線穿過基底編織物部之底側，形成右側之裝飾單元之左邊紗環、下邊之過渡紗線、右邊紗環即可。

【0051】 <其他>

上述實施形態 1、2 中說明之裝飾單元 2 亦可適用於鞋面 100 以外之編織物。例如，裝飾單元 2 亦可應用於針織衫、針織褲、或手帕等針織小件、進而是針織罩等，而可提高其等之設計性。又，實施形態 1、2 中，形成裝飾單元 2 之基底編織物部 1 係平織組織，但亦可為羅紋組織等其他編織組織。

【符號說明】

【0052】

FB	前針床
BB	後針床
100	鞋面（編織物）
100s	編織起始部
110	腳背覆蓋部
111	裝飾花紋
112	腳背部
113	側部
120	腳底覆蓋部
1、1F、1B	基底編織物部
10F	基底前部
10B	基底後部

11	左側起點紗環
19	右側起點紗環
13	左固定紗環
17	右固定紗環
2	裝飾單元
2D	下邊
2U	上邊
2L	左邊
2R	右邊
21	左邊紗環
29	右邊紗環
25	開口環
2Lh、2Rh	輔助邊
7、8	供線口
Y7	基底編織紗線
Y8	裝飾編織紗線

申請專利範圍

1.一種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係使用具備前後對向之一針床及另一針床、及向該等針床之編織針供給編織紗線之複數個供線口的橫編機編織基底編織物部，且將不同於編織成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基底編織紗線的裝飾編織紗線編入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其中，

係藉由下述步驟 α ～下述步驟 ε 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表面形成裝飾單元，該裝飾單元係由沿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方向延伸之下邊、自上述下邊之左端部向與上述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左邊、及自上述下邊之右端部向與上述編織寬度方向交叉之方向延伸之右邊構成，

步驟 α 中，作為形成上述下邊之準備，使勾止於上述一針床之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一部分紗環向上述另一針床移環，以至少使作為形成上述左邊之起點的左側起點紗環與作為形成上述右邊之起點的右側起點紗環保留於上述一針床；

步驟 β 中，使用上述裝飾編織紗線，編織於上述左側起點紗環之經行方向連續之左邊紗環、及於上述右側起點紗環之經行方向連續之右邊紗環，並且於位於上述左邊紗環與上述右邊紗環之間的空針形成開口環；

步驟 γ 中，使上述開口環脫離編織針，於上述左邊紗環與上述右邊紗環之間，形成由橫穿上述步驟 α 中向上述另一針床移環之紗環之表側的上述裝飾編織紗線構成的上述下邊；

步驟 δ 中，使上述左邊紗環及上述右邊紗環勾止於上述一針床，維持該狀態增加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緯列數；

步驟 ε 中，使上述左邊紗環及上述右邊紗環與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紗

環重疊並予以固定，形成由上述左邊紗環構成之上述左邊與由上述右邊紗環構成之上述右邊。

2.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於上述步驟 α 中，使複數個上述左側起點紗環與複數個上述右側起點紗環保留於上述一針床。

3.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或 2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藉由下述步驟 ζ 、 η ，形成連結上述左邊之上端與上述右邊之上端的上邊，

步驟 ζ 係於上述步驟 ε 之後，作為形成上述上邊之準備，使勾止於上述一針床之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一部分紗環向上述另一針床移環，以至少使用於固定上述上邊之左端的左固定紗環、與用於固定上述上邊之右端的右固定紗環保留於上述一針床，

步驟 η 係使用上述裝飾編織紗線於上述左固定紗環與上述右固定紗環進行半織針法，且於兩固定紗環之間進行不織針法，於兩固定紗環之間形成橫穿上述步驟 ζ 中移環至上述另一針床之紗環表側的上述上邊。

4.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或 2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於上述步驟 δ 中，

藉由進行步驟 $\delta 1$ 至步驟 $\delta 3$ 使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形成為管狀，

步驟 $\delta 1$ 係使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分歧為由上述一針床編織之基底前部與由上述另一針床編織之基底後部，

步驟 $\delta 2$ 係至少增加上述基底前部之緯列數，

步驟 $\delta 3$ 係藉由編織連結上述基底前部與上述基底後部。

5.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於上述步驟 δ 中，

藉由進行步驟 $\delta 1$ 至步驟 $\delta 3$ 使上述基底編織物形成為管狀，

步驟 $\delta 1$ 係使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分歧為由上述一針床編織之基底前部與由上述另一針床編織之基底後部，

步驟 $\delta 2$ 係至少增加上述基底前部之緯列數，

步驟 $\delta 3$ 係藉由編織連結上述基底前部與上述基底後部。

6.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或 2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在自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勾止於上述一針床與上述另一針床、且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無空針之狀態起編織上述裝飾單元時，

於上述步驟 α 之前，藉由移環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形成空針。

7.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3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在自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勾止於上述一針床與上述另一針床、且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無空針之狀態起編織上述裝飾單元時，

於上述步驟 α 之前，藉由移環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形成空針。

8.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4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在自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勾止於上述一針床與上述另一針床、且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無空針之狀態起編織上述裝飾單元時，

於上述步驟 α 之前，藉由移環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形成空針。

9.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5 項之編織物之編織方法，其中，在自上述基底編織物部勾止於上述一針床與上述另一針床、且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

寬度內無空針之狀態起編織上述裝飾單元時，

於上述步驟 α 之前，藉由移環於上述基底編織物部之編織寬度內形成空針。

圖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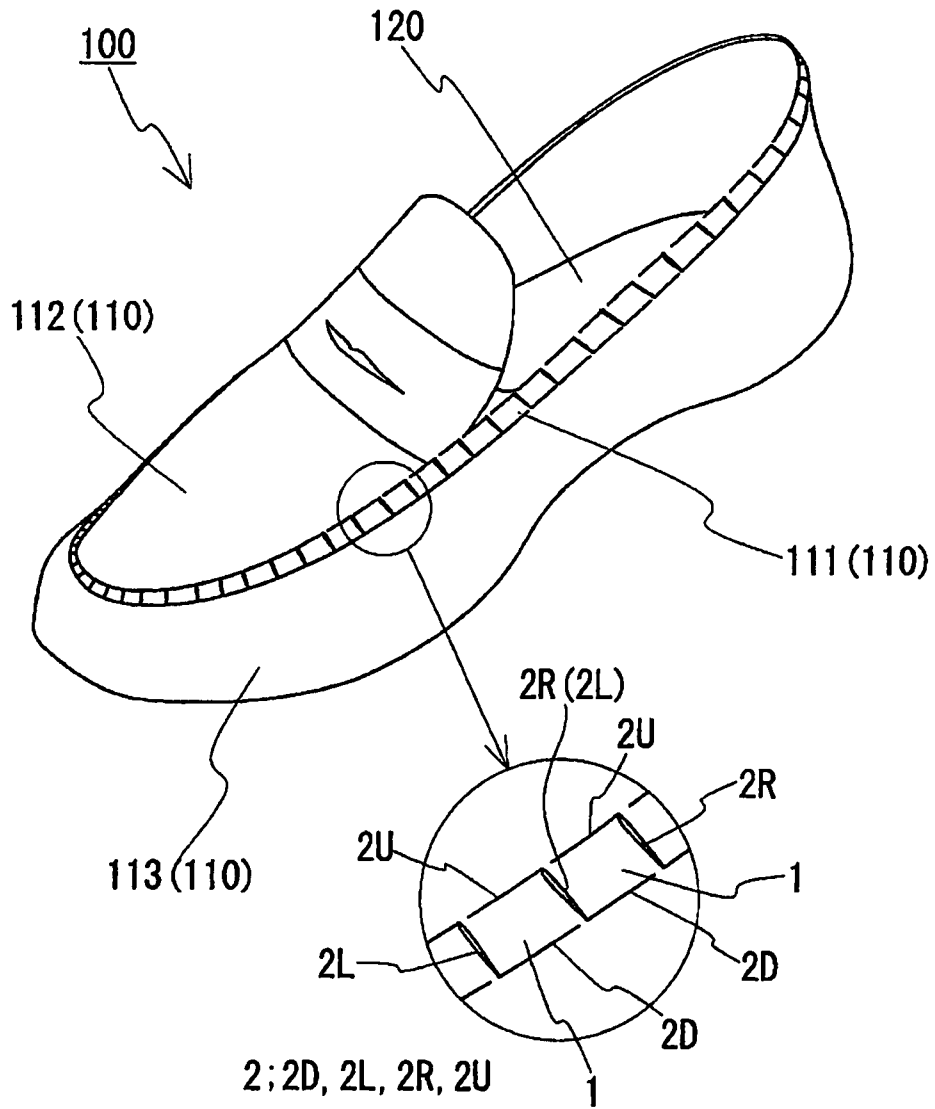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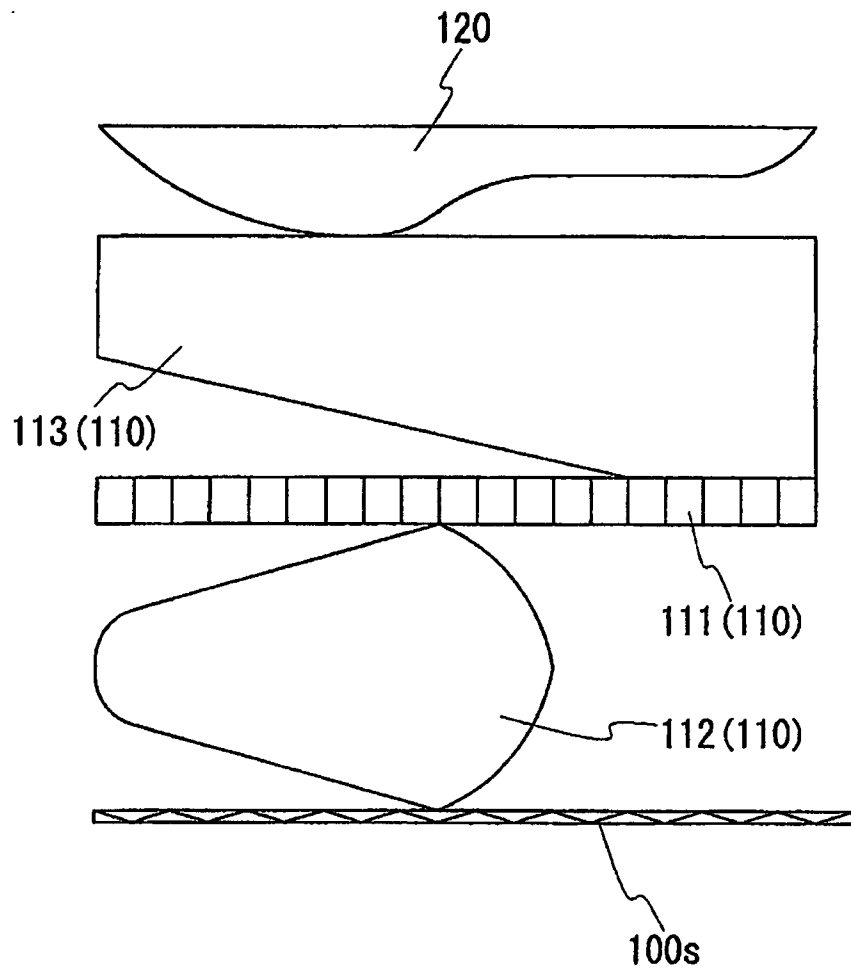


圖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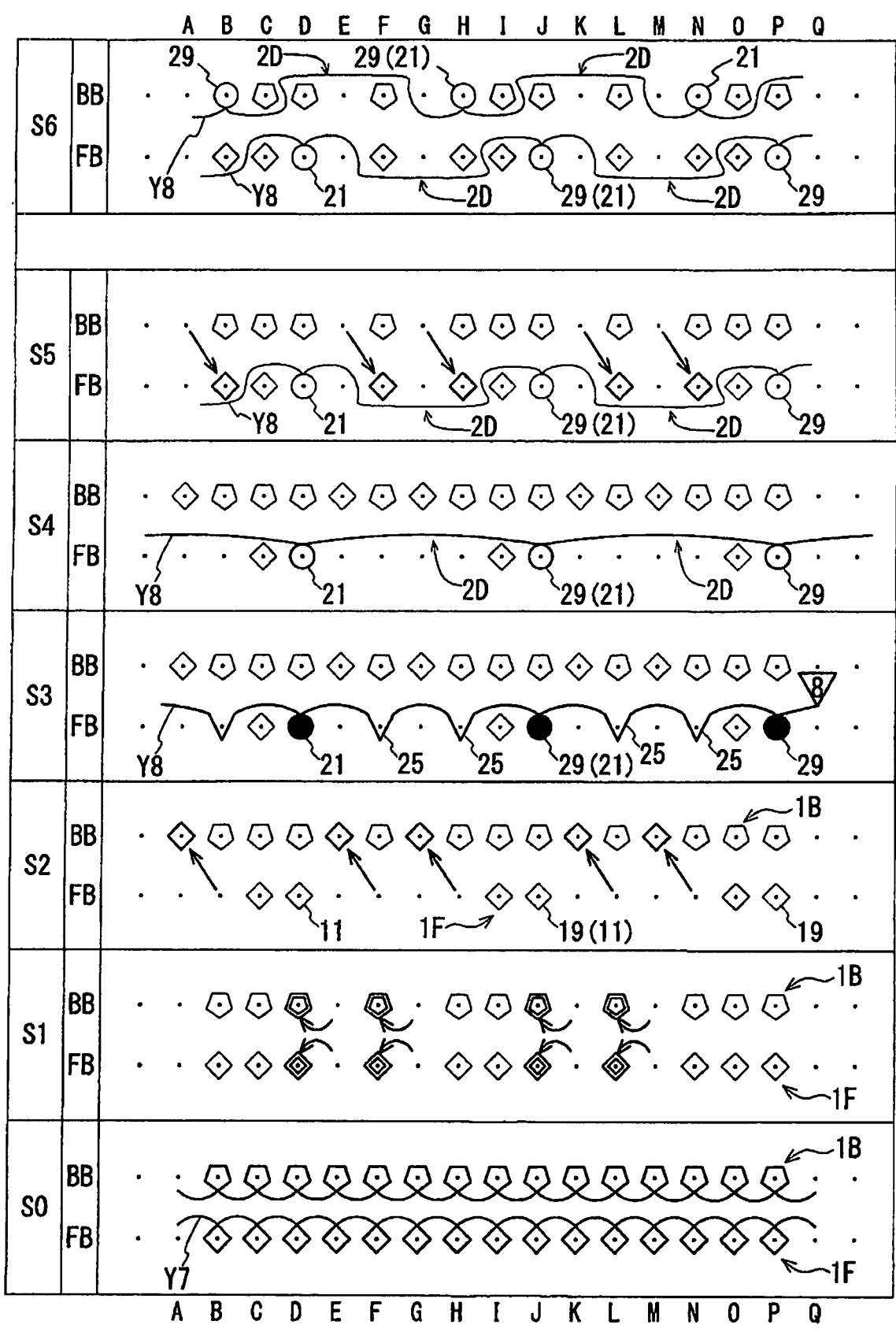


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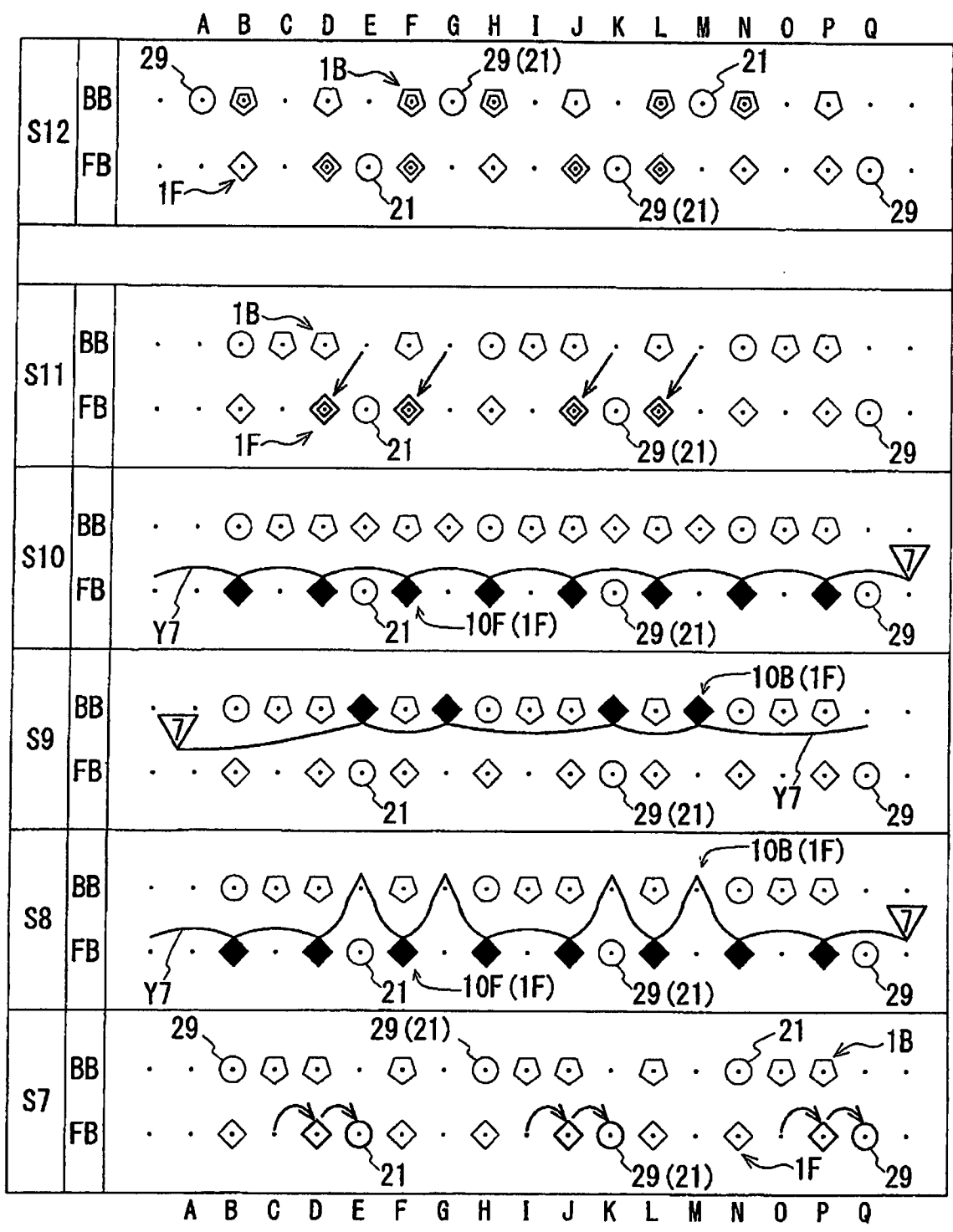


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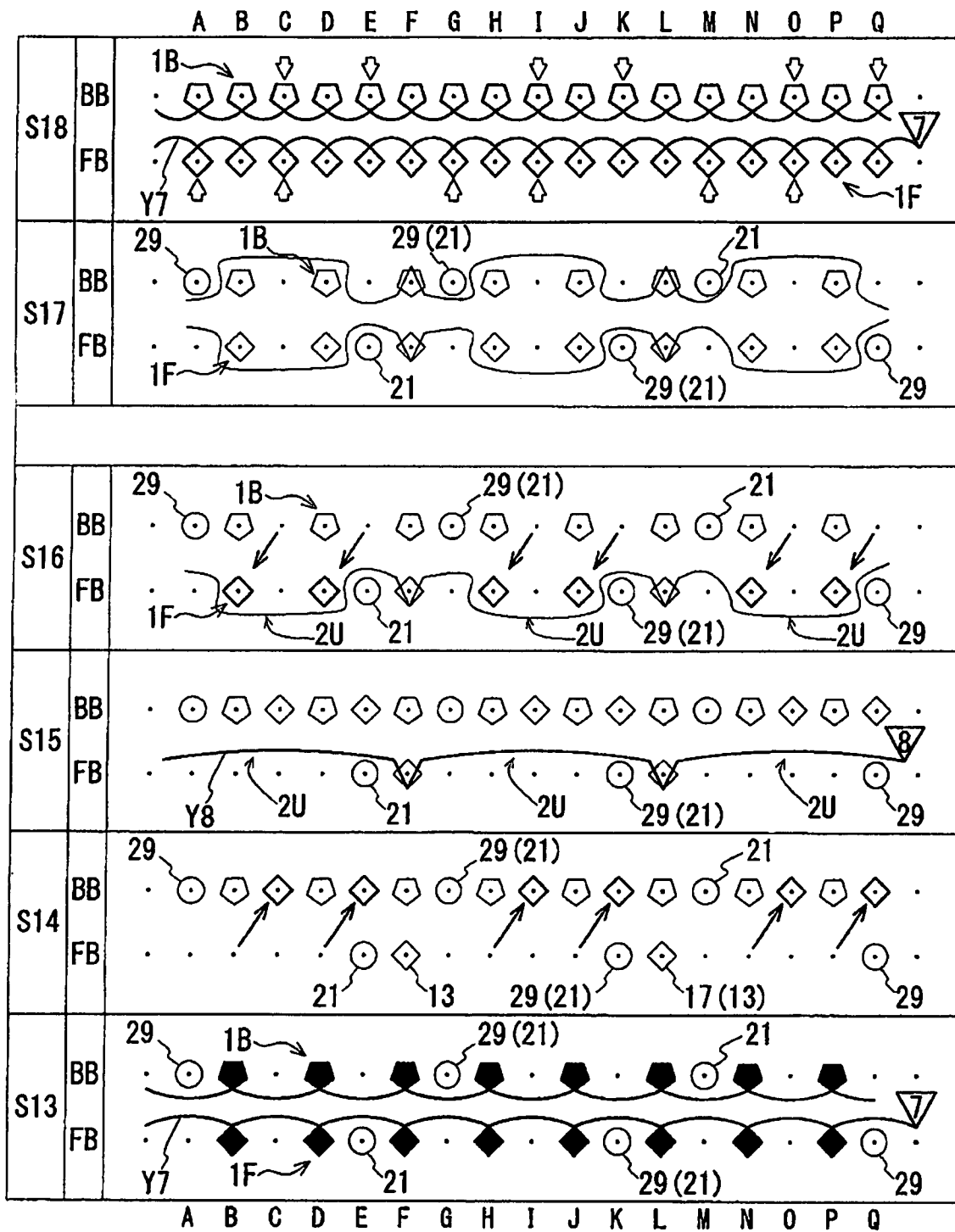


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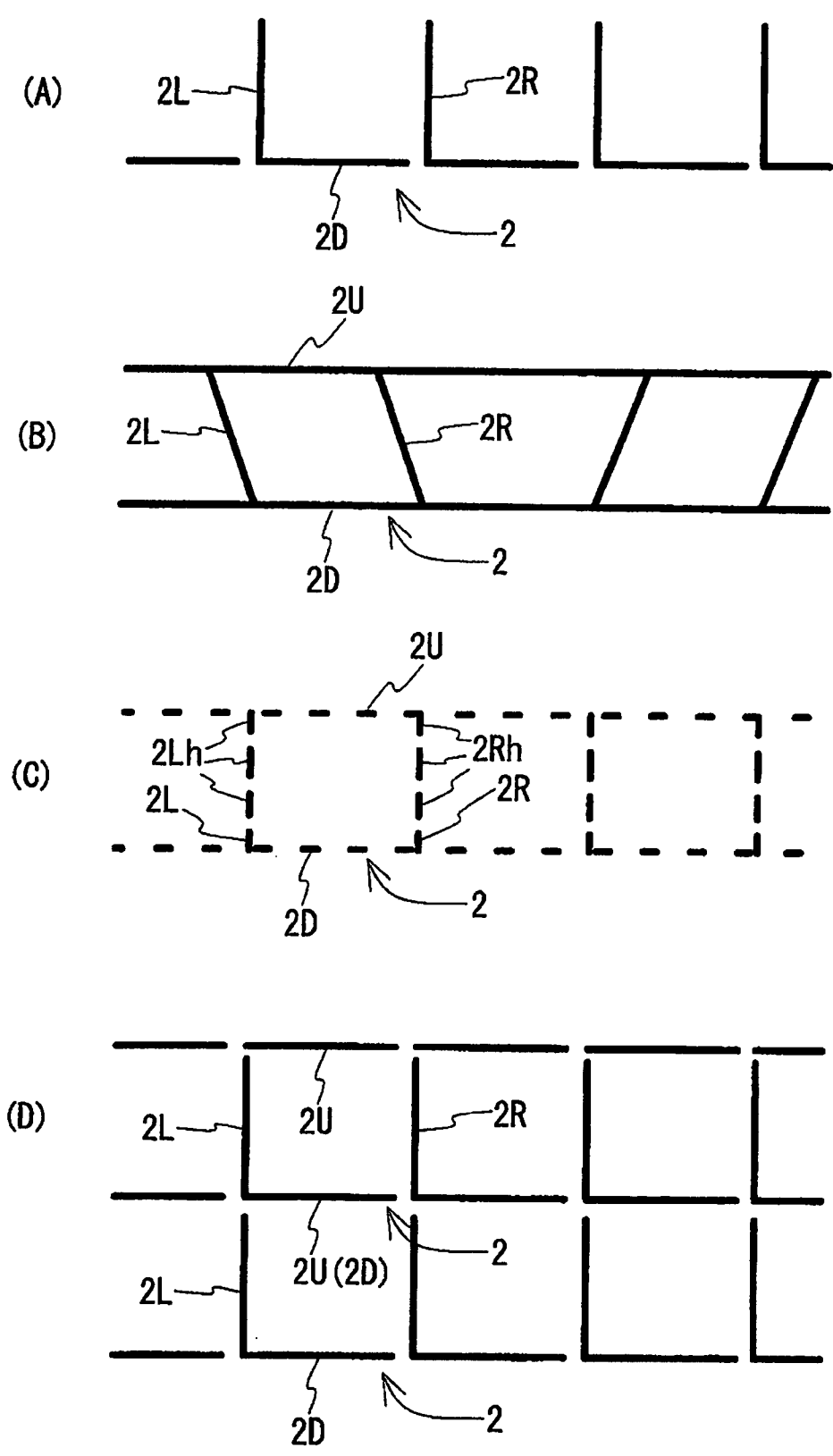


圖 6